

# 玄奘大學公文簽辦單

檔 號	105/0400/0401
保存年限	
速 別	普通件

承辦單位	總務處營繕維護組	收文字號	105年8月25日收第1050007944號
來文單位	教育部	來文字號	105年8月25日臺教資(六)1050117714
應案日期	105年8月29日	備註	

案由重點說明	教育部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二批公告場所(草案)」研商及公聽會議開會通知單。	承辦單位簽章 吳菽芸 0826 1022 擬請准予指派組員吳菽芸與會 李瑞欣 0826 1105 林順德 0826 1620
--------	--	--

擬辦	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5年8月19日環署空字第1050067821號開會通知單辦理。 二、本次會議涉及大專校院、圖書館、博物館、美術館及政府機關辦公場所，需請相關單位派與本會議事由暨討論事項有關之業務主管(辦)人員出席。 三、參加時間及地點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30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整假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(臺北市延平南路127號)4F數位演講廳舉辦。 四、擬由職員吳菽芸參加，敬會人事室，請准予公差假辦理。 五、文陳閱後存查。	
----	---	--

會辦單位	人事室 符合本校職員請假規則第2條第1項第1款之規定，因公務上需要，奉派外出辦理公務，給予差假。 張秀玲 0826 1705 擬請同意吳員出席與會。如奉核可後，並請檢附公文至人事系統辦理請假作業。 楊涓涓 0826 1803
------	--

審核	王榮聖 0829 1431
----	---------------

批示	如擬 簡紹琦(代為決行) 0901 0852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